

# 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公告

公告日：113/02/26

[機關代碼]3.10.99.28

[機關名稱]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

[單位名稱]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

[機關地址] 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山東路 3 段 414 號

[聯絡人] 王若琳

[聯絡電話] (03)4361070#1003

[傳真號碼] (03)4361524

[電子郵件信箱]wen5566@nanya.edu.tw

[標案案號]NANYAA113022601

[標案名稱]專利事務服務費及政府規費 50 件(開口契約)

[標的分類] 勞務類 85 - 研發服務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級距] 未達公告金額

[法人團體辦理適用採購法案件之依據法條]採購法第 4 條

[辦理方式] 補助

[依據法條]採購法第 49 條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否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否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否

[預計金額是否公開] 否

[後續擴充] 否

[是否受機關補助] 是

[補助機關]3.9 教育部

[本案是否曾以不同案號辦理招標公告] 否

[是否提供英文招標文件] 未提供

[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 否

[招標方式] 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

[決標方式] 最低標

[是否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 64 條之 2 辦理]否

[是否電子報價] 否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01

[招標狀態] 第一次公開取得



[機關自定公告日]113/02/26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 104 條或 105 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 10 條或第 4 條之 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106 條第 1 項第 1 款辦理] 否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否

[原因]本校校網頁自行下載。

[招標文件領取地點]<https://web.nanya.edu.tw/gaof/gapg01-6.asp>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新台幣 0 元整。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否

[截止投標] 113/03/01 17:00

[開標時間] 113/03/04 10:00

[開標地點] 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山東路 3 段 414 號(本校行政大樓 1 樓 A105 室)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否

[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 否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山東路 3 段 414 號(本校行政大樓 1 樓綜合行政處 A103 室)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99 條] 否

[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優先決標予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 否

[履約地點]桃園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113 年 12 月 31 日前依申請件數按期結算。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11 條之 1，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 否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 是

[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 否，招標文件未訂物價指數調整條款



履約時間短

**[廠商資格摘要]**

1.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須符合以下任一資格：

1. 具公司登記
2. 具商業登記

2. 廠商納稅之證明。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否

**[附加說明]**

未達公告金額之採購，爭議屬政府採購法第 31 條規定不予發還或追繳押標金之爭議，始得提出申訴。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否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

**[申訴受理單位]**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3 號 9 樓、電話：02-87897530、傳真：02-87897514)

**[檢舉受理單位]**

桃園市調查處-(地址：330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19 號;桃園南門郵局第 7-19 號信箱、電話：03-3328888、傳真：03-3347847)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 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 74 號;新店郵政 60000 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 166 號;10099 國史館郵局第 153 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3 號 9 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部會署-教育部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 5 號、電話：02-77365529、傳真：02-23583005)

**[招標公告傳輸時間]** 113/02/23 12:18

註：◎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 41 條向招標機關反映。



# 標 單

本標單以總價報價，請標明幣別且以大寫填入，並於末尾加「整」或「正」，否則無效。

標的名稱：專利事務服務費及政府規費 50 件(開口契約)

總價 (含稅)：新台幣 元整

投標廠商： 印 (蓋與登記印鑑相符  
之印章)

負責人姓名： 印 (蓋與登記印鑑相符  
之印章)

(開標結果各廠商投標總價超過底價得廢標或依標價低高順序各別減議價至任一廠商進入底價決標。)

最低標減價一次 (總價)：新台幣 元整 印  
(蓋與登記印鑑相符之印章)

前三低標廠商第一次重新比價 (總價)：新台幣 元整 印  
(蓋與登記印鑑相符之印章)

前三低標廠商第二次重新比價 (總價)：新台幣 元整 印  
(蓋與登記印鑑相符之印章)

前三低標廠商第三次重新比價 (總價)：新台幣 元整 印  
(蓋與登記印鑑相符之印章)

(如仍超過底價，得保留或廢標)



年 月 日

項次	名稱	規格	預估數量	單價	總價	備註
1	專利事務服務費及政府規費(開口契約)	1. 含新型專利、設計專利及發明專利之電子或紙本送件及取得。 2. 政府規費含申請費、核准後領證費、第一年年費。	50 件	詳列於單價分析表		
	以上含稅金額	合計	NT\$	元		

總價金額新台幣：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

註：

- 一、「標價明細表」及「單價分析表」為投標文件之一，請填妥各欄金額暨總標價(大寫)後加蓋投標廠商章及負責人章，更(塗)改處應蓋章：附於「標單」後再置入【投標】信封內。投標廠商應另提供估價單，未提供估價單，以不合格處理。
- 二、【投標】信封需註明投標案號、廠商名稱、統一編號、地址與電話，否則視為無效標。
- 三、簽約、交貨期限及付款：
  - 1. 113 年 12 月 31 日前依申請件數按期結算。
  - 2. 本標案無須繳履約保證金，無預付款，依申請件數按期結算，三十日內撥付。
- 四、聯絡人：王若琳 電話：03-4361070 分機 1003
- 五、收受投標文件地點：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山東路三段 414 號 (綜合行政處環安與事務組)。
- 六、報價截止收件期限：即日起至 113 年 3 月 1 日 17:00 止。
- 七、請填妥各欄金額暨總價(大寫)後加蓋廠商章及負責人章，更(塗)改處應蓋章。
- 八、檢附廠商公司登記證明文件、廠商納稅之證明(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廠 商：

負 責 人：

統 一 編 號：

地 址：

電 話：

E-mail：

※應註明電話與 E-mail 以利通知，未註明者，視為放棄比議價。



年 月 日

單價分析表

案號：NANYAA113022601

案名：專利事務服務費及政府規費 50 件(開口契約)

項次	項目	數量	單位	單價	總價	服務內容
1	專利事務服務費及政府規費(申請費、核准後領證費、第一年年費) 【發明專利】		件			
2	專利事務服務費及政府規費(申請費、核准後領證費、第一年年費) 【新型專利】		件			
3	專利事務服務費及政府規費(申請費、核准後領證費、第一年年費) 【設計專利】		件			
備註		1. 以上三種專利代撰件數，以實際需求案件調整個別數量，且不超過 50 件為上限，本校不另支付各案執行之其他衍生費用。 2. 請檢附三種案件之服務內容說明。				
以上含稅金額				NT\$	元	
總價金額新台幣：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 整						
廠商用印：						
負責人用印：						

